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

地 點：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6 號 A 棟 3 樓

(中國信託金融園區-雅悅會館 寶儷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 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總數為 80,875,625 股，佔本公司扣除無表決權股數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147,500,000 股之 54.83%。

出席董事：許明仁副董事長、林玉鳳董事、陳進福董事、程凱獨立董事、何俊輝獨立董事、黃志鵬獨立董事。

列 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 會計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高 毅 律師

主 席：許 明 仁



紀錄：陳 玉 琛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份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謝謝大家百忙之中能抽空參加今天的股東會，有關今天的議案，希望各位股東也都能予以支持，預祝今天的大會順利，謝謝大家。

參、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10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二)。

三、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一) 本公司 110 年盈餘擬分配之股東現金股利共計新台幣 10,325,000 元，每股配發 0.07 元，現金配發至元為止(未滿 1 元捨去)，配發不足 1 元之畸零款，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並優先從 109 年度稅後淨利中分配。

(二) 本公司嗣後如因普通股股份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依法調整。

四、本公司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情形報告。

說明：(一) 依公司法第 241 條之規定，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中提撥 63,425,000 元(普通股股

票溢價 63,425,000 元)，按配發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數，每股配發約 0.43 元(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二)本次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依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嗣後若有任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之因素，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五、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民國 110 年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詳如下表。

買回期次	第 1 次
董事會決議通過日期	110 年 8 月 25 日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0/09/16~110/10/25
買回每股平均價格	74.16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2,5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185,409,46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5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67%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盟捷會計師及蔡振財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詳附件一、三)。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80,875,62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之比率
贊成權數:80,703,119 權 (含電子投票 1,921,536 權)	99.78%
反對權數:55,133 權 (含電子投票 55,133 權)	0.06%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17,373 權 (含電子投票 103,373 權)	0.14%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件四,業經 111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討論決議通過。

(二)本公司 110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以下同) 49,245,210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167,482,917 元,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17,314,938 元後,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 100,922,769 元。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80,875,62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之比率
贊成權數:80,679,770 權 (含電子投票 1,898,187 權)	99.75%
反對權數:85,482 權 (含電子投票 85,482 權)	0.10%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10,373 權 (含電子投票 96,373 權)	0.1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實務需求及法令修訂,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80,875,62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之比率
贊成權數:80,693,603 權 (含電子投票 1,912,020 權)	99.77%
反對權數:104,069 權 (含電子投票 104,069 權)	0.12%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77,953 權 (含電子投票 63,953 權)	0.0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董事會提】

說明：為配合法令修訂，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六。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80,875,62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之比率
贊成權數:80,674,741 權 (含電子投票 1,893,158 權)	99.75%
反對權數:116,134 權 (含電子投票 116,134 權)	0.14%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84,750 權 (含電子投票 70,750 權)	0.1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將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1 日屆滿，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提前辦理全面改選董事。本次應選董事十名(含獨立董事四名)，新選任之董事自本年度股東常會選任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任期自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起至民國 114 年 6 月 13 日止。

(二)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詳附件七。

(三)董事選舉管理辦法，詳附件九。

選舉結果：

序號	職稱	戶號/身分證號	戶名/姓名	得票權數
1	董事	1	黃常青	128,839,023 權 (含電子方式 3,331,164 權)
2	董事	92	Frederick Romano	81,479,031 權 (含電子方式 2,157,868 權)
3	董事	200	許明仁	80,877,968 權 (含電子方式 1,556,805 權)
4	董事	110	林玉鳳	80,821,893 權 (含電子方式 1,500,730 權)
5	董事	H10001XXXX	陳進福	80,748,697 權 (含電子方式 1,427,534 權)
6	董事	64297XXXX	許明全 (HSU MING CHYUAN)	80,219,819 權 (含電子方式 1,438,236 權)
7	獨立董事	A12149XXXX	陳建宏	69,856,890 權 (含電子方式 3,296,456 權)
8	獨立董事	B10061XXXX	程凱	67,673,991 權 (含電子方式 1,113,557 權)
9	獨立董事	Y10008XXXX	黃志鵬	67,485,552 權 (含電子方式 925,118 權)
10	獨立董事	D12084XXXX	何俊輝	67,446,226 權 (含電子方式 885,792 權)

柒、其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之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新任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與本公司營業項目範圍類同之他公司董事或經理人之情形，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該董事之競業禁止之限制，檢附本屆新任董事、獨立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詳附件八。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80,875,62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之比率
贊成權數:80,569,102 權 (含電子投票 1,787,519 權)	99.62%
反對權數:213,232 權 (含電子投票 213,232 權)	0.26%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93,291 權 (含電子投票 79,291 權)	0.1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捌、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玖、散會：同日上午10時25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散會。

附件一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回顧 110 年國際經濟情勢，全球 COVID-19 疫情持續，去年全球受 Delta、Omicron 變異株肆虐，晶片短缺，船運塞港等影響，導致全球科技消費性產品缺貨，全球貿易仍未回升。本公司集團營收於 110 年度仍持續穩定成長，以下為本公司 110 年度的經營狀況報告。

本公司以提供智能電子周邊產品的設計方案及其產品生產製造為主軸，並持續同步發展塑膠成型及模具開發等核心事業，發揮供應鏈整合優勢。本公司擁有完整研發團隊、先進生產技術，以開發前瞻式產品並建構高度自動化生產為優先建設項目，深耕我們具領導地位的廣大市場，包括遊戲機耳機、電競耳機、真無線耳機，以及高效能適應型降噪耳機和交談式喇叭等；在塑膠成型及模具事業方面，不斷投入設備更新、自動化智能改造、以更快優質服務為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安普新一向秉持追求“創新、效率、善盡社會責任”的精神，在穩定中力求業務發展、創造出更多的股東價值。

過去的這一年，本公司第三季受越南疫情影響，致使越南廠出貨不順暢，為滿足客人需求，部分機種移至東莞廠生產，致使人力、費用大幅提升，且受晶片短缺影響，主要獲利來源無線遊戲耳機產能受阻，致使全年度獲利不如預期。在 110 年 12 月份客戶認證通過變更設計方案後，已大幅改善無線 IC 缺料問題。後疫情時代，本公司積極投入人才培養、研發創新、成本控制、製程及營運效率改善、新客戶引進等，都有優異的表現。安普新公司的團隊合作契合、投入細節改善的精神，是我們不斷推進的最大動力。

在經營成果上，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5,678,706 仟元，較 109 年度 4,998,255 仟元增加 680,451 仟元；合併歸屬本公司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49,245 仟元，比 109 年度 488,583 仟元減少 537,828 仟元；110 年度每股虧損新台幣 0.33 元。

在研究發展方面，於 110 年 3 月經董事會通過，購入南港軟體園區 D 棟 2 樓辦公室總建物面積 1,515.67 坪(含 17 車位)，創造優質的研發環境增進研發效率。本公司與國際領先的技術方案公司上下游整合，以紮實的策略合作，積極強化研發能量，擴大國際合作基礎。過去的一年可說成果顯著，也符合我們的發展目標。

在資訊安全方面，本公司積極投入資安系統防護，並預計於 111 年底完成相關資安系統國際認證，超前部屬，符合世界知名品牌的資安系統要求。

因應美中貿易戰，分散集團經營風險，本公司新取得平陽省寶鵬工業區 100,0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權，110 年因受越南疫情及晶片缺料影響暫緩建廠計畫，預計將於 111 年開始規劃建廠事宜。

展望 111 年，在 COP26 全球關注氣候變遷的議題下，本公司在綠色製造方面也積極布局，如使用雨水回收再利用系統、節能節電設備等，以期達到國際綠色

永續標準，相信未來將有機會取得更多國際知名品牌訂單。111 年度在新客戶及新產品的挹注下，公司業績預期將較 110 年大幅成長，公司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將持續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以永續經營的理念，創新求變的精神為股東及社會創造最大的利潤。期待各位股東朋友給予我們支持鼓勵與建議，讓我們不斷的成長。謝謝大家。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盟捷及蔡振財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程凱

程凱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4 月 2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安普新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普新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普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普新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安普新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

安普新集團因營運持續成長，本年度銷貨客戶營業收入較上年度增加，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安普新集團之部分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分析兩年度客戶群之集中度與金額變化，確認是否存有交易過度集中或其他異常情事，以辨認可能產生之風險。
2. 藉由訪談、檢視相關內部憑證，瞭解銷貨交易流程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評估其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施行情形，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俾對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3. 決定適當之抽樣方法及樣本數量，查核客戶訂單、出貨單或出口報單，以評估入帳金額是否正確及已符合收入認列條件。
4. 檢視收款沖帳紀錄及收款憑證，以評估入帳金額是否正確及匯款對象是否與出貨對象一致，以佐證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普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普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普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普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普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普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普新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會計師 蔡 振 財

蔡振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 (附註六)	\$ 210,684	2	\$ 1,214,920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八及二八)	336,374	4	245,030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十)	1,778,649	20	1,337,565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47,442	1	71,586	1
1310	存貨—淨額 (附註四及十一)	2,125,651	23	1,175,321	17
1410	預付款項	365,348	4	288,917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864,148	54	4,333,339	61
1517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九)	4,196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3,520,462	39	2,015,088	29
1755	使用權資產—淨額 (附註四及十四)	271,236	3	255,144	4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五)	97,708	1	100,532	1
1821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四及十六)	9,492	-	11,0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171,559	2	56,04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43,395	1	248,235	3
1920	存出保證金	9,017	-	39,60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227,065	46	2,725,668	39
1XXX	資 產 總 計	\$ 9,091,213	100	\$ 7,059,007	100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七及二六)	\$ 3,358,343	37	\$ 1,774,947	25
2170	應付帳款	1,548,328	17	1,124,115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224,537	2	258,96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38,375	2	166,386	2
2250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15,088	-	8,808	-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四)	42,796	1	34,743	-
2310	預收款項	13,080	-	10,619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91,571	1	50,75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432,118	60	3,429,336	48
25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七及二六)	859,092	10	322,198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3,877	-	62,577	1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四)	30,331	-	29,512	-
2645	存入保證金	2,071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95,371	10	414,287	6
2XXX	負債總計	6,327,489	70	3,843,623	54
31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500,000	16	1,220,000	17
3200	資本公積	1,161,362	13	1,446,762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5,449	2	126,59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4,422	2	91,55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8,238	1	493,811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68,109	5	711,954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5,115)	(2)	(147,587)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6,621)	-	(26,833)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91,736)	(2)	(174,422)	(2)
3500	庫藏股票	(185,294)	(2)	-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752,441	30	3,204,294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11,283	-	11,090	-
3XXX	權益總計 (附註二十)	2,763,724	30	3,215,384	4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9,091,213	100	\$ 7,059,0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 5,678,706	100	\$ 4,998,25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一）	(5,007,824)	(88)	(3,753,197)	(75)
5900	營業毛利	<u>670,882</u>	<u>12</u>	<u>1,245,058</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17,597)	(2)	(94,009)	(2)
6200	管理費用	(351,191)	(6)	(272,50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0,824)	(4)	(203,668)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十）	(<u>198</u>)	<u>-</u>	(<u>1,70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89,810</u>)	(<u>12</u>)	(<u>571,885</u>)	(<u>12</u>)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u>18,928</u>)	<u>-</u>	<u>673,173</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				
7010	其他收入	8,560	-	1,27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272)	-	(38,930)	(1)
7050	財務成本	(<u>51,826</u>)	(<u>1</u>)	(<u>30,91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7,538</u>)	(<u>1</u>)	(<u>68,568</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76,466)	(1)	604,605	1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二）	<u>30,275</u>	<u>-</u>	(<u>109,546</u>)	(<u>2</u>)
8200	淨利（損）	(<u>46,191</u>)	(<u>1</u>)	<u>495,059</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及二二）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1,985)	-	(\$ 35,387)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14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u>4,397</u>	<u>-</u>	<u>7,077</u>	<u>-</u>
8360		<u>(17,374)</u>	<u>-</u>	<u>(28,310)</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失合計	<u>(17,374)</u>	<u>-</u>	<u>(28,310)</u>	<u>(1)</u>
8500	綜合利益（損失）	<u>(\$ 63,565)</u>	<u>(1)</u>	<u>\$ 466,749</u>	<u>9</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9,245)	(1)	\$ 488,583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u>3,054</u>	<u>-</u>	<u>6,476</u>	<u>-</u>
8600		<u>(\$ 46,191)</u>	<u>(1)</u>	<u>\$ 495,059</u>	<u>10</u>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6,559)	(1)	\$ 459,894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2,994</u>	<u>-</u>	<u>6,855</u>	<u>-</u>
8700		<u>(\$ 63,565)</u>	<u>(1)</u>	<u>\$ 466,749</u>	<u>9</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0.33)</u>		<u>\$ 3.58</u>	
9850	稀 釋	<u>(\$ 0.33)</u>		<u>\$ 3.5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歸 屬 於 公 司 董 事 之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附 註 二 十)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十)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附 註 二 十)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及 二 五	保 留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附 註 二 十)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4,800	\$ 1,048,000	\$ 300,909	\$ 116,091	\$ -	\$ 117,760	(\$ 140,991)	\$ -	\$ 1,441,769	\$ 168,095	\$ 1,609,864		
	108 年度 盈 餘 分 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500	-	(10,500)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91,552	(91,552)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10 元	-	-	-	-	-	(10,480)	-	-	(10,480)	-	(10,48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0.496 元	5,200	52,000	(52,000)	-	-	-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5 元	-	-	(36,680)	-	-	-	-	-	(36,680)	-	(36,680)		
E1	現金增資	12,000	120,000	1,232,052	-	-	-	-	-	1,352,052	-	1,352,052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附註二五)	-	-	2,481	-	-	-	(4,742)	-	(2,261)	(158,148)	(160,409)		
O1	子公司股票現金股利	-	-	-	-	-	-	-	-	-	(5,712)	(5,712)		
D1	109 年度 淨 利	-	-	-	-	-	488,583	-	-	488,583	6,476	495,059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	-	-	-	-	-	(28,689)	-	(28,689)	379	(28,31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8,583	(28,689)	-	459,894	6,855	466,74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22,000	1,220,000	1,446,762	126,591	91,552	493,811	(174,422)	-	3,204,294	11,090	3,215,384		
	109 年度 盈 餘 分 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8,858	-	(48,858)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2,870	(82,870)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	-	-	-	-	-	(36,600)	-	-	(36,600)	-	(36,600)		
B9	股票股利—每股 1.2951 元	15,800	158,000	-	-	-	(158,000)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1.00 元	12,200	122,000	(122,000)	-	-	-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3393 元	-	-	(163,400)	-	-	-	-	-	(163,400)	-	(163,400)		
D1	110 年度 淨 利	-	-	-	-	-	(49,245)	-	-	(49,245)	3,054	(46,191)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	-	-	-	-	-	(17,314)	-	(17,314)	(60)	(17,374)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9,245)	(17,314)	-	(66,559)	2,994	(63,565)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2,801)	(2,801)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85,294)	(185,294)	-	(185,294)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50,000	\$ 1,500,000	\$ 1,161,362	\$ 175,449	\$ 174,422	\$ 118,238	(\$ 191,736)	(\$ 185,294)	\$ 2,752,441	\$ 11,283	\$ 2,763,7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	(\$ 76,466)	\$ 604,60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4,911	177,269
A20200	攤銷費用	4,683	4,50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8	1,70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6,903)
A20900	財務成本	51,826	30,913
A21200	利息收入	(1,145)	(93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042	8,038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2,091	7,67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441,275)	(853,90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136	23,606
A31200	存 貨	(962,118)	(695,150)
A31230	預付款項	(76,431)	(253,437)
A32150	應付帳款	424,165	714,9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475)	23,954
A32200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6,280	(1,332)
A32210	預收款項	2,461	7,47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43,117)	(207,00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45	931
A33300	支付之財務成本	(50,252)	(25,3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8,291)	(24,7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0,515)	(256,1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81)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1,344)	(168,29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74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5,414)	(936,7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097	\$ 36,985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0,587	(17,17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207)	(3,998)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41	-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92,617	(105,02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78,704)	(1,134,4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83,396	1,292,37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77,708	(50,35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71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7,213)	(41,47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00,000)	(52,872)
C04600	現金增資	-	1,352,05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85,294)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160,409)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801)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27,867	2,339,31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7,116	25,500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04,236)	974,18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214,920	240,738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10,684	\$ 1,214,9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持續成長，本年度銷貨客戶營業收入較上年度增加，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因應之查核程序彙總如下：

1. 分析兩年度客戶群之集中度與金額變化，確認是否存有交易過度集中或其他異常情事，以辨認可能產生之風險。
2. 藉由訪談、檢視相關內部憑證，瞭解銷貨交易流程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評估其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施行情形，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俾對攸關控制執行之有效性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3. 決定適當之抽樣方法及樣本數量，查核客戶訂單、出貨單或出口報單，以評估入帳金額是否正確及已符合收入認列條件。
4. 檢視收款沖帳紀錄及收款憑證，以評估入帳金額是否正確及匯款對象是否與出貨對象一致，以佐證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 盟 捷



會計師 蔡 振 財

蔡 振 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黃常青

林仁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 (附註六)	\$ 89,677	1	\$ 1,048,155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八及二六)	275,690	4	206,46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十)	1,657,603	24	1,255,623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二五)	47,174	1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70	-	20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2,006,876	29	1,008,078	16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及十一)	15,374	-	18,494	-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二五)	71,863	1	288,823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164,427	60	3,825,840	6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九)	4,196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1,285,119	19	1,951,383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1,396,955	20	438,110	7
1780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四及十五)	8,246	-	8,9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48,276	1	8,108	-
1915	預付設備款	310	-	310	-
1920	存出保證金	73	-	7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743,175	40	2,406,884	39
1XXX	資 產 總 計	\$ 6,907,602	100	\$ 6,232,72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及十六)	\$ 2,414,693	35	\$ 1,374,169	22
2170	應付帳款	396,414	6	323,93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190,369	3	637,244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38,753	1	75,275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36,021	2	161,927	3
2252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15,088	-	8,808	-
2310	預收款項 (附註二五)	11,089	-	14,024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及十六)	91,571	1	50,75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293,998	48	2,646,136	4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及十六)	859,092	12	322,198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	-	60,09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071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61,163	12	382,294	6
2XXX	負債總計	4,155,161	60	3,028,430	49
權益 (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	1,500,000	22	1,220,000	20
3200	資本公積	1,161,362	17	1,446,762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5,449	3	126,59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4,422	2	91,55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8,238	2	493,811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68,109	7	711,954	11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5,115)	(3)	(147,587)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26,621)	-	(26,835)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91,736)	(3)	(174,422)	(3)
3500	庫藏股票	(185,294)	(3)	-	-
3XXX	權益總計	2,752,441	40	3,204,294	5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6,907,602	100	\$ 6,232,72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虧損）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5,549,875	100	\$ 4,842,18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九及二五）	(4,607,061)	(83)	(3,742,301)	(77)
5900	營業毛利	942,814	17	1,099,887	23
592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	-	-	32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42,814	17	1,100,213	23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49,179)	(1)	(51,993)	(1)
6200	管理費用	(95,966)	(2)	(126,87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978)	(2)	(103,951)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附註十）	434	-	(71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3,689)	(5)	(283,532)	(6)
6900	營業淨利	689,125	12	816,681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五）	7,840	-	1,04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24,871)	-	4,33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36,822)	(1)	(25,005)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644,354)	(11)	(186,356)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98,207)	(12)	(205,973)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9,082)	-	\$ 610,708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40,163)	(1)	(122,125)	(3)
8200	淨利(損)	(49,245)	(1)	488,583	1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及二十)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910)	-	(35,861)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14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4,382	-	7,172	-
8360		(17,314)	-	(28,689)	-
8300	其他綜合損失	(17,314)	-	(28,689)	-
8500	綜合利益(損失)	(\$ 66,559)	(1)	\$ 459,894	10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0.33)		\$ 3.58	
9850	稀 釋	(\$ 0.33)		\$ 3.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十 八)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八)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八)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十 八)	(附 註 十 八)	(附 註 十 八)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4,800	\$ 1,048,000	\$ 300,909	\$ 116,091	\$ -	\$ 117,760	(\$ 140,991)	\$ -	\$ 1,441,769
	108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500	-	(10,500)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91,552	(91,552)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10 元	-	-	-	-	-	(10,480)	-	-	(10,48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0.496 元	5,200	52,000	(52,000)	-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35 元	-	-	(36,680)	-	-	-	-	-	(36,680)
E1	現金增資	12,000	120,000	1,232,052	-	-	-	-	-	1,352,05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2,481	-	-	-	(4,742)	-	(2,261)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488,583	-	-	488,583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	-	-	-	-	-	(28,689)	-	(28,68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22,000	1,220,000	1,446,762	126,591	91,552	493,811	(174,422)	-	3,204,294
	109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8,858	-	(48,858)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2,870	(82,870)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0.30 元	-	-	-	-	-	(36,600)	-	-	(36,600)
B9	股票股利—每股 1.2951 元	15,800	158,000	-	-	-	(158,000)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1.00 元	12,200	122,000	(122,000)	-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3393 元	-	-	(163,400)	-	-	-	-	-	(163,400)
D1	110 年度淨損	-	-	-	-	-	(49,245)	-	-	(49,245)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	-	-	-	-	-	(17,314)	-	(17,314)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85,294)	(185,294)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50,000	\$ 1,500,000	\$ 1,161,362	\$ 175,449	\$ 174,422	\$ 118,238	(\$ 191,736)	(\$ 185,294)	\$ 2,752,4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	(\$ 9,082)	\$ 610,70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107	8,702
A20200	攤銷費用	3,820	2,37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34)	71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6,903)
A20900	財務成本	36,822	25,005
A21200	利息收入	(424)	(1,02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644,354	186,356
A240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	-	(32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688)	30,74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401,546)	(829,30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174)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6	(20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98,798)	(899,802)
A31200	存 貨	3,120	(1,544)
A31230	預付款項	216,960	(237,684)
A32150	應付帳款	72,482	300,51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6,875)	(14,4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078)	27,723
A32200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6,280	(1,332)
A32210	預收款項	(2,935)	(2,9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945,053)	(802,60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4	1,026
A33300	支付之財務成本	(35,953)	(23,7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1,951)	(15,1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42,533)	(840,5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81)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229)	(158,39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59,74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4,478)	(7,250)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31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2,64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207)	(3,997)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41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50,954)	(97,4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40,524	891,60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77,708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50,35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7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00,000)	(47,160)
C04600	現金增資	-	1,352,052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310,47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85,294)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35,009	1,835,668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958,478)	897,68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048,155	150,467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89,677	\$ 1,048,1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常青



經理人：黃常青



會計主管：林仁傑



附件四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7,482,917
加：民國 110 年稅後淨損	(49,245,210)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17,314,938)</u>
本期可供分配數	100,922,769
分配項目(註 1)	
現金股利-(每股 0.07 元)	<u>(10,325,000)</u>
期末未分配盈餘	\$90,597,769

註 1：分派 109 年度盈餘。

附件五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法修訂
第二十一條	(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	(略)	加註第十六次修訂日期

附件六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5.2 背書保證之額度 <u>5.2.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u> <u>5.2.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u> <u>5.2.3 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u> <u>5.2.4 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u>	5.2 背書保證之額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配合實務需求及法令修訂

附件七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名單

職稱	姓名	學歷	主要經歷	持有股數
董事	黃常青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工業研究院高性能工程塑膠研究室	33,171,900
董事	許明仁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技術長 豪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美萬泰科技(股)公司董事 宏碁電腦(股)公司軟體工程師 精英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 新北市電腦公會理事長 台灣車聯網協會理事長	244,050
董事	林玉鳳	Master of Science (Computer Science), Universaity of Alabama at Birmingham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先端電子事業部總處長 ChoiceCare Long Island 軟體開發工程師	1,669,449
董事	Frederick Romano	York College music Major Queensborough College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Octave-Plateau electronics Voyetra Technologies , Turtle Beach - COO, BOD.	2,582,048
董事	陳進福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 MBA 台灣大學電機系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運動彩券(股)公司董事長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開發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昆仲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合夥人 仁寶集團業務經理	0
董事	許明全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學系學士 北卡羅來納州立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雲鼎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新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合夥人/創辦人	0

職稱	姓名	學歷	主要經歷	持有股數
獨立董事	陳建宏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學士 東吳大學法律碩士 中國政法大學博士	陳建宏律師事務所所長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兼任副教授	0
獨立董事	黃志鵬	美國喬治城大學(Georgetown University) 企業管理碩士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麥寮汽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駐越南代表處大使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局長	0
獨立董事	何俊輝	美國賓州匹茲堡大學經濟學博士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貳生醫創業投資有限合夥總負責人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大健康事業群負責人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室資深副總經理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辰盈國際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華盛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中華開發工業 銀行董事、智擎生技製藥(股)公司董事長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0
獨立董事	程凱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會計研究所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紐約州會計師 渣打銀行財務長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台灣麥當勞餐廳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裁/財務長	0

附件八

本公司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他公司職務情形：

序號	被提名人類別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1	董事	黃常青	安普新國際責任有限公司主席 先鋒科技(股)公司董事 裕創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輝聯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暉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富創環球有限公司董事 常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龍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GAINWIDE GLOBAL LTD.董事
2	董事	許明仁	豪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美萬泰科技(股)公司董事 宇匯知識科技(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開曼群島商 Bridgewell Information Corp.) 宏家達機電(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宏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兒教發展(股)公司董事 山奕電子(股)公司董事 傑勝生化科技(股)公司董事 銀河互動網路(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光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精靈互動網路(股)公司董事(所代表法人：銀河互動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3	董事	林玉鳳	無
4	董事	Frederick Romano	無
5	董事	陳進福	台灣運動彩券(股)公司董事長
6	董事	許明全	宏家達機電(股)公司董事長(所代表法人：宏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雲鼎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	獨立董事	陳建宏	陳建宏律師事務所所長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8	獨立董事	黃志鵬	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麥寮汽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顧問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顧問 中華民國中歐東歐暨獨立國協經貿協會顧問 台灣非洲經貿協會顧問

序號	被提名人類別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台北市進出口公會諮詢顧問
9	獨立董事	何俊輝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開發貳生醫創業投資有限合夥總負責人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大健康事業群負責人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室資深副總經理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辰盈國際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華盛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10	獨立董事	程凱	無

附件九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管理辦法

5.1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選舉人之記名得以股東出席編號代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於股東會中行之，由公司備製選舉票，且加註選舉權數。

5.2 依主管機關之法令規定，本公司有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董事名額，依公司章程所訂名額為準。本公司董事會或任何股東得提供下屆董事推薦名單，作為選任董事之參考。

5.3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5.4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5.5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5.6 選舉開始前，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若干位，執行各項有關職務，但監票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董事之選舉設置投票箱，投票箱由董事會備置，並應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經投票後，由監票員、唱票員開啟投票箱。

5.7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5.7.1 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5.7.2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5.7.3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5.7.4 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5.7.5 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5.7.6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5.8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布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

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5.9 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及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

附則

本辦法應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施行，修正時亦同。